上海市2023年度实验动物研究领域项目申报指南

各科室、各位专家：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根据《上海市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十四五”规划》，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特发布2023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实验动物研究领域项目指南。

　　一、征集范围

　　专题一、实验动物资源开发、应用及保存研究

　　研究目标：建立和完善无菌级小型猪创制和评价技术体系，拓展实验动物资源。

　　研究内容：研究无菌级小型猪繁育、监测、维持等关键技术和标准，建立5对以上无菌级小型猪种群，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并取得具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鉴定报告。

　　执行期限：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经费额度：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150万元。本专题支持项目不超过2项。

　　专题二、实验动物质量检测技术与质量控制研究

　　研究目标：开发实验动物病原微生物快速检测试剂以及常用疾病动物模型饲料，提升实验动物质量。

　　研究内容：

　　1.研发小鼠或大鼠3种及以上易感必检病原微生物（绿脓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嗜肺巴斯德杆菌，鼠肝炎病毒、仙台病毒等）多联快速检测试剂，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并取得第三方机构应用报告。

　　2.研发用于免疫缺陷等常用疾病动物模型的饲料，获得2种及以上饲料配方及生产工艺参数和质量标准，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并取得第三方机构应用报告。

　　执行期限：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经费额度：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50万元。本专题支持项目不超过4项。

　　专题三、实验动物福利相关技术研究

　　研究目标：建立不同组织的类器官串联芯片系统，减少实验动物使用数量，提高实验动物福利水平。

　　研究内容：研发符合人体正常生理特征的类器官芯片，构建包括肝、肾、肺、脑等3个及以上类器官串联芯片系统，在新药开发或基础医学研究中应用，并形成自主知识产权。

　　执行期限：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经费额度：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50万元。

　　专题四、动物模型研究和开发

　　研究目标：建立临床上有应用价值的疾病动物模型，为疾病研究与药物开发提供科研条件。

　　研究内容：利用基因编辑、化学诱导等技术,研发流感等感染性疾病或白血病等血液系统疾病动物模型,并从分子、细胞、组织、器官、动物水平解析相关疾病动态演变规律以及病理学机制。

　　执行期限：2023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经费额度：非定额资助，每项资助额度不超过30万元。

　　二、申报要求

　　除满足前述相应条件外，还须遵循以下要求：

　　1.项目申报单位应当是注册在本市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具有组织项目实施的相应能力。

　　2.研究内容已经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申报。

　　3.所有申报单位和项目参与人应遵守科研伦理准则，遵守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相关法规和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相关规定，符合科研诚信管理要求。项目负责人应承诺所提交材料真实性，申报单位应当对申请人的申请资格负责，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不得提交有涉密内容的项目申请。

　　4.申报项目若提出回避专家申请的，须在提交项目可行性方案的同时，上传由申报单位出具公函提出回避专家名单与理由。

　　5.已作为项目负责人承担市科委科技计划在研项目2项及以上者，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申报。

　　6.项目经费预算编制应当真实、合理，符合市科委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管理的有关要求。

　　7.同一单位限报4项，每位项目责任人限报1项。

　　8.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应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和有关规定，使用合格的实验动物，在合格设施内进行动物实验，保证实验过程合法，实验结果真实、有效，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和伦理审查。

　　9.项目产生的疾病动物模型等实验动物资源须提交上海实验动物研究中心保种库保存。

　　三、申报方式

1、我院拟申报者请填写《上海市实验动物研究领域项目申请书》（见附件），于11月16日前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科研处邮箱keyanke@zs-hospital.sh.cn，纸质版申请人签字后送我院科研处（5号楼509室）。

2、我院将组织专家对申请书进行通讯评审。通过院内评审者，另行通知按以下方式正式申报；未通过院内评审者，不再另行通知。

3、正式申报：项目申报采用网上申报方式，无需送交纸质材料。申请人通过“中国上海”门户网站（http://www.sh.gov.cn）——政务服务——点击“上海市财政科技投入信息管理平台”进入申报页面，或者直接通过域名http://czkj.sheic.org.cn/进入申报页面：

　　【初次填写】使用“一网通办”登录（如尚未注册账号，请先转入“一网通办”注册账号页面完成注册），进入申报指南页面，点击相应的指南专题，进行项目申报；

　　【继续填写】使用“一网通办”登录后，继续该项目的填报。

　　正式申报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1日。

　　四、评审方式

　　采用一轮通讯评审方式。

　　五、立项公示

　　上海市科委将向社会公示拟立项项目清单，接受公众异议。

　　六、咨询电话

　　021-12345、8008205114（座机）、4008205114（手机）

**附件：上海市实验动物研究领域项目申请书**

复旦大学附属中山医院 科研处

王翔宇 697552 612167

2022年11月8日